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于2022年10月28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审议，本次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2022年10月2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指定信息披露报刊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披露的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清算注销子公司的议案》

同意全资子公司上海牧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清算并注销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清算注销子公司的公告》，独立董事也发表意见表示认可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9 日